

论潮州歌册中的女性日常书写

陈丹丹

(广东开放大学 文化传播与设计学院,广州 510091)

摘要:潮州歌册是潮州方言诵唱的民间说唱本子,是一种民间说唱文学,是潮汕地区传统社会女性日常生活的重要呈现,不仅是其日常生活的构成,也进一步规训了其日常行为,具有道德规化的功能。潮州歌册对女性日常进行书写,塑造了一系列丰满生动的女性形象,主题包括赞美婚姻自主、宣扬妇女守贞节、歌颂女英雄、宣扬一夫多妻的“美好”姻缘、赞美“义婢”、抨击无情无义的恶毒妇人、贬斥女子嫌贫爱富等,引导人们认同其建构的社会规范。

关键词:潮州歌册;日常生活;女性形象;一夫多妻;义婢

中图分类号:I207.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6916(2025)04-0169-04

On Women's Daily Writing in Chaozhou Songbooks

Chen Dandan

(School of Cultural Communication and Design, Guangdong Open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091)

Abstract: Chaozhou songbooks, books of folk songs recited in the Chaozhou dialect, are a form of folk narrative literature that reflects the daily lives of women in the Chaoshan region. The books not only shape their daily lives but also regulate their daily behavior and play a role in moral regulation. Chaozhou songbooks depict the daily lives of women and create a series of colorful and vivid female characters. Themes include praising free marriage, advocating women's chastity, celebrating female heroes, promoting “ideal” polygamous marriages, extolling “loyal maidservants”, and condemning women who despise the poor and love the rich. These themes guide people to accept the social norms constructed by the songbooks.

Keywords: Chaozhou songbook; daily life; female image; polygamy; loyal maidservant

潮州歌册,又称歌、歌文、说文、弹词,是潮州方言诵唱的民间说唱本子,是一种民间说唱文学^[1]。潮州歌册于2008年被列为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单。在20世纪50年代以前,唱或听潮州歌册成为潮汕人的一种风俗习惯,潮汕女性在刺绣、织网、织毛衣甚至在田间地头都会听唱潮州歌册。然而,近半个世纪,由于歌册唱本和刊刻版本损毁、遗失及社会文化生活的改变等原因,潮州歌册越来越式微,渐渐在人们的视野中消失。这一现状引起热爱非物质文化遗产人士的关注,大家积极对其进行有效的抢救和保护。

作为一种非物质文化遗产,潮州歌册对女性影响很大。旧时潮汕女子出嫁,往往要陪嫁几部潮州歌册。一些在海外事业有成的侨胞,回潮汕地区接家眷

出国,这些女眷一般也会带几部潮州歌册。潮州歌册是女性的陪伴之物。海外侨胞将潮州歌册视为“传播乡音的瑰宝”。潮州歌册对潮汕女性日常进行书写,与潮汕女性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具有鲜明的女性文化特质。

一、潮州歌册对潮汕女子的道德规化

“传统中国社会成员,其文化能力的培养常常在家庭,而在家庭里做出突出贡献的常常是母亲。”^[2]在旧时潮汕社会,家庭分工模式是“男主外,女主内”。男人一般都出外挣钱,把挣的钱交给家里,女人则在家负担起家务及子女的教育责任。潮汕男人一年在家也待不了多少天,潮汕孩子接触最多的人就是母亲,母亲教育子女做人的道理及知识,同时母亲的谈吐、举止会潜移默化地影响未成年子女。因旧时潮汕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2年度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一般项目(潮州文化研究专项)“俗情雅韵:潮州歌册中的女性日常书写”(编号:GD22CZZ15)的研究成果

母亲都会唱歌册或听歌册,母亲在干活的间隙或哄子女睡觉时都会唱歌册,潮汕子女从小就接受着歌册的教育。从潮汕子女成长过程来看,首位老师是母亲,最早的教育环境是家庭教育。在潮汕家庭发展过程中,女性在家庭教育中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而被母亲频繁歌唱的潮州歌册也自然而然地成了道德规化的载体,对潮汕女子起到潜移默化的教育功效。

恩格斯曾说:“结婚是一种政治的行为,是一种借新的联姻来扩大自己势力的机会;起决定作用的是家世的利益,而决不是个人的意愿。”^[3]明清时期,潮汕地区的宗族在婚姻方面也是出于家族利益的考量,认为婚姻的成败将直接关系到本族的利益及未来,必须非常谨慎及严格对待。此时潮汕地区女性的地位是非常低下的,社会层面对女性也作了明确要求,即重视女德,勤俭持家,以夫为天。社会对女性的要求是贤女,此女性成妻成母后也必须是贤妻良母。潮汕地区重视对女性的训诫与约束,要求妇女承担起家中的日常生活,做到孝敬公婆、和睦妯娌、传宗接代、相夫教子。同时对女性行为进行了严格约束,对女性礼节等都做了明确、细致的规定,要求女子要早起庭扫、用心侍奉公婆,要以男子为主心骨,对男子要言听计从,要温顺等。这些对女性的要求在歌册中也有鲜明的体现。旧时的潮汕女子大多读不起书,她们了解世界及习得知识都是从歌册中实现的,歌册具有女子启蒙读物的功能,对潮汕女性起着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

明清时期,潮汕女性的恋爱与婚姻都不能自由。《大明律》规定丈夫死后女子不能改嫁,否则就是犯罪。社会层面也不断强化对妇女守节的推崇和提倡,因此民间出现了很多贞节牌坊。潮州歌册中有许多体现社会规范的内容,比如宣扬寡妇誓死不嫁,辛苦养大孩儿,孩儿得中状元等内容。潮汕人以夫死女性守节为荣,有许多妇女在子女年幼时丧夫,一个人抚养小孩长大,终生不嫁。这是时代的悲剧,也是地域文化影响下的悲剧。

二、潮州歌册塑造出丰满生动的女性形象

潮州歌册具有鲜明的女性文化特质,歌册中涉及女性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塑造了一系列让人印象深刻的女性形象。

(一) 提倡自由恋爱,赞美婚姻自主^[4]

大部分潮州歌册内容涉及爱情及婚姻主题。爱情是人类永不停歇的话题,婚姻涉及两个人、两个家

庭甚至是宗族的利益及未来,历来受到人们的重视。“潮州歌册写婚姻爱情的占大部分,但很多不是单纯写爱情纠葛,而是以爱情为线索或起因,贯穿在错综复杂的宫廷矛盾、忠奸较量、惩恶扬善、争权夺利、平番御寇等一系列的矛盾斗争中,最后才以婚姻团圆为归宿。”^[5]绝大多数潮州歌册或多或少含有爱情的元素。潮州歌册中有提倡自由恋爱、赞美婚姻自主的内容,代表性的歌册有《香球记》《白绫像》《陈三五娘》《苏六娘》等。

歌册《香球记》讲述的是安徽休宁县张百万老来得子,取名张翼鹏,张家屡次遭受大变故,父母因故双亡,翼鹏为了筹措丧葬费,自愿卖身到王府做仆人。王家小姐秀珍同情翼鹏,进而生出感情,与翼鹏私订终身,并赠予他香球作为信物。两人恋情被发现后,翼鹏被王尚书赶走,秀珍因此自杀。所幸两人都被人搭救,各自忠贞不渝。后翼鹏被韩家收养,高中状元,与秀珍再次相遇,双方凭香球相认,终于团圆。歌册赞美了恋爱自由及婚姻自由。

歌册《白绫像》叙述湖广秀才王文嘉入京赴考时和才女冯珍明相遇,互生爱慕之心,念念不忘,互相交换白绫绘像并珍藏。后来王文嘉被石相儿子石崇明暗中设计,石崇明冒名顶替王文嘉参加殿选,并骗旨夺妻,所幸被冯珍明察觉出问题。后王文嘉改姓名后再次应试,又一次夺得榜首,奏请朝廷查清事情的真相,与冯珍明终成眷属。

(二) 宣扬妇女守贞节,忠贞不渝^[4]

受封建思想的影响,潮州歌册有不少宣扬妇女守贞节,从一而终的内容,代表性的歌册有《锦鸳鸯》《何文秀》《秦雪梅》《金狗精》《铁扇记上棚》《刘龙图》等。

歌册《锦鸳鸯》写秦侍郎之子志高与楚鸩之女碧月订婚,当时德宗皇帝想立皇后,奸臣潘曹奏请立楚碧月为后。楚鸩称女儿已订婚,德宗以为他抗旨不遵,将他打入大牢。碧月闻讯后入宫救父亲,见到父亲后自刎明志,后被救。楚鸩因指责皇帝被杀害。十多年后,楚鸩之子楚标为报父仇,借兵围攻京城,得到秦志高和姐姐碧月的帮助,攻入帝京,取代德宗而称帝。歌册称赞了碧月为了守住贞节,不畏皇权、不惧死亡的勇敢精神,塑造了自刎明志、坚守贞节的女性刚烈形象。

歌册《何文秀》写吏部何钦之子何文秀与侍郎刘龙之女刘云英,被父母指腹为婚。何钦为官清廉,在

任病死,家庭衰败。贪官魏文卿陷害其家人,准备处死文秀。知府知其中冤情,放文秀逃走。文秀流落到京,刘龙嫌弃他贫穷,不认婚约,被云英痛斥。恰逢开科取士,文秀赴试,得中状元。歌册赞扬女子刘云英因父亲不认婚约,毫不留情痛斥父亲的勇气,写出她的从一而终。歌册《秦雪梅》中秦雪梅作为寡母养儿,终生不再嫁人,为了保全贞节,不惜自杀身亡。虽是歌册的内容,但和封建时期潮汕社会的情形相吻合,潮汕女子丧偶后,就不再改嫁,一心一意将子女抚养成人。

受封建纲常伦理的影响,潮汕地区大力赞扬妇女守节这种行为,因此守节妇女的故事在潮州歌册中也频频出现,歌册中的女性楚碧月、刘云英、秦雪梅、刘秋兰等都是坚贞守节,至死不渝的代表。歌册中也透露出女性如果不守贞节,就会被无情抛弃的残酷现实。

(三) 歌颂女英雄^[4]

英雄崇拜自古有之,如花木兰替父从军、穆桂英挂帅等,这类女英雄的形象更是深入人心。潮汕妇女需要英雄崇拜,于是在此社会环境中,潮州歌册中也出现了一批可歌可泣的女性英雄形象,代表性作品如《双驹马》《十二寡妇征西》《香山记》《双玉鱼》《韩廷美》等。

歌册《双驹马》叙述汉相屈忠成的外孙王豹,强抢民女何秀英,被马俊打死。马俊在柳吏部儿子柳絮的帮助下逃走,入峨眉山为王。柳絮为公主掷中彩球,被招为驸马,屈相想让他儿子屈方冒名顶替,因此命人追杀柳絮。柳絮得刺客放逃。后来,柳絮与马俊同入京,破奸臣计,与公主成婚。屈相反叛,马俊等出征,得何秀英相助,将屈相擒归正法。歌册中何秀英清君侧,除奸佞,匡扶正义,是女英雄的化身。

歌册《十二寡妇征西》讲述了宋朝十二名寡妇保卫家乡的故事。歌册讲述了宋朝时西番犯境,袭击雄州,在这个紧急的关头,杨家天波府的女将们奔赴疆场,率师杀敌。她们英勇地击破了西番的各种进攻,最后使得西番王纳款求和,她们凯旋。歌册体现了十二名寡妇无所畏惧的勇气与大无畏的精神气概,使得敌人望风丧胆。

歌册《香山记》讲述兴林国妙庄王第三个女儿妙善入香山参禅苦修,不染尘缘,收服狮象二妖怪的故事。

潮州歌册中的女英雄或平番建功,或除奸佞、匡扶正义,或收服妖怪,巾帼不让须眉。

(四) 宣扬一夫多妻的“美好”姻缘

由于受潮汕地区“多子多福”的传统思想观念的影响,在歌册的创作中,就出现了一批一男配多女的奇特婚姻。潮州歌册一方面宣扬女性坚守贞节,从一而终,“好女不吃两家茶”;另一方面又大肆渲染一夫多妻的“美好”姻缘。这种对男女的双重标准现象在潮州歌册中比比皆是。

潮州歌册的多妻,从一夫两妻,到一夫三妻、一夫四妻、一夫五妻、一夫六妻,直至一夫八妻,这种变态的婚姻观念,是和封建社会相匹配的,应给予批判与抛弃。代表性作品如《双玉镯》《白燕仔》《五星图》《四美图》《五凤朝阳》《八美图》《珊瑚宝》等。

歌册《双玉镯》讲述的是一夫两妻的故事。叙元朝文帝年间,立韩后儿子小英为太子,而马妃想要立她的儿子小明为太子,皇帝死后,发生夺位事变。杭州陈凤仪取得功名,因不与权奸为伍被迫外逃,他以一双玉镯为信与罗瑞珠、张凤娥定亲。夫妻同辅太子中兴登基,经过多次斗争,马妃兵败,朝廷安稳,皇位之争结束。歌册《白燕仔》讲述的是尚书周世珍与三个妻子蓝翠英、刘凤岐、邓月清的故事。

歌册《五凤朝阳》讲述的是一夫配五妻的故事。汉代秦英的儿子秦国和,文武双全,抑强扶弱,与权奸郭胜作对,虽连中文武双状元,却被郭陷害而遭磨难。在颠沛流离中,他得到宝牡丹、魏山茶、崔水仙、伏芝兰及芙蓉公主的怜爱,经多方磨难,终与五女团圆。

歌册《八美图》写一夫和八妻的“美好”姻缘。浙江钱塘柳树春到嘉兴访师,文才武略双全,得八美华爱珠、柴素贞、田素日、田素月、张金锭、陆素娥、陆翠娥、沈月姑垂青,后赴京考武状元,八女也乔装应考。柳得中状元被派为荡寇大元帅,八女也随军征战,得胜班师,受到加封,八美团圆。在一夫八妻的“美好”姻缘中加入女性随军征战,似乎是在为一夫八妻的奇葩结合找到合理的遮羞布。

(五) 赞美为主而死的“义婢”

在封建社会,小姐身边往往跟着婢女或仆女。在诸多文学作品中,因为小姐行动受到限制与约束,小姐身边的婢女往往充当着媒婆的角色,她们为小姐及情郎传递情诗及信物等。潮州歌册部分作品中出现“代娘出嫁”“婢为娘死”的故事,通过描写婢女不惧生死,英勇救人的情节,塑造了一批“义婢”“义仆”的形象。代表性的作品有《白莲花》《双玉凤》《金燕媒》《五美缘》等。

歌册《白莲花》讲述钱老爷年近四十娶金氏不育,再娶宝月兰为妾,生两个儿子名叫国宝、国奇。钱老爷病逝后,有张学士见月兰美貌,欲强娶为妾,婢女爱莲代嫁而被杀。张学士恼羞成怒,追杀逃跑的金氏与月兰,两妇人被逼无奈,各抱一子投江,后来得救。最后,两儿长大上京应试,分别中状元、探花,终为母申冤除奸。歌册《双玉凤》讲述赵匡胤与冯后翠锦和赵匡义与兰香的故事。故事情节曲折,先后经历了弟代兄娶妻,婢代娘出嫁之事,后来弄清事情真相,翠锦嫁匡胤,兰香嫁匡义,两人都成了皇后。

歌册《金燕媒》叙述唐代时,有金燕为媒引吴朋与秦兰香相会,结为夫妻。当时朝中,皇后的父亲宰相朱威、妃子的父亲太师张槐弄权。朱威为儿子求婚秦兰香,兰香以婢女春桃代替她出嫁。吴朋中状元后,朱威想要招他为女婿,吴朋奏明已和秦兰香成婚。朱威诬陷秦兰香欺君。后来,吴朋当上浙江巡按,被奸人所害。婢女金菊持印召得淳安邱令兵至,从险境中救出吴朋。

歌册《五美缘》写明武宗时花太师纵容儿子花文芳为非作歹,为夺钱林妹妹钱月英为妻,设计害钱月英一家及其未婚夫冯旭。月英的婢女翠秀代月英出嫁,灌醉花文芳并最终把他杀死。歌册中的翠秀勇敢、不惧生死,是典型的“义婢”。

数部歌册都出现了“代娘出嫁”“婢为娘死”或不惧生死,替娘报仇等情节,“义婢”形象深入人心。

(六) 抨击无情无义的恶毒妇人

歌册中的大部分女性都是贤惠、善良的,为了突出这些善良的女性,有些歌册也塑造了一些十恶不赦的恶毒妇人形象。正面人物与反面人物形成鲜明的对比与反差,在感受善良女性美好心灵的同时,也抨击了那些恶毒妇人的无耻行径,让人引以为戒。此类题材的歌册有《朝阳案》《双玉鱼》《灵芝记》《上海案》《一世报》《金花牧羊》等。

歌册《朝阳案》又名《容娘案》。《朝阳案》讲清乾隆二十三年(1758年)潮阳南关乡陈林氏之女容娘,许配塔脚下郑举人为妻。容娘的嫂子姚氏,贪恋小姑子嫁妆,与妯娌郑氏合谋陷害容娘。她们造谣散布小姑子未婚有孕,将其用绳缢死,占其妆奁,又欲毒死陈林氏。后因容娘未婚夫告官,冤情大白,恶毒妇人姚、郑二人最终被绳之以法,受到了应有的惩罚,正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柯昞庭所作的歌册《双玉鱼》中的姜瑞凤不能生育,她嫉妒妾周氏,想害死周氏及其孩子。歌册《灵芝

记》中陶三春的后母诬陷她有情人,逼得三春投水自杀。

歌册中的恶毒妇女多集中在后母、不能生育的女性及淫荡女性身上,对恶毒妇女进行谴责与鞭挞,让人引以为戒。

(七) 贬斥女子嫌贫爱富、爱慕虚荣

歌册还贬斥女子嫌贫爱富、爱慕虚荣,对她们的行为给予了讽刺与批判。实际上,就是教导女性要安于贫困,不能因为贫困而离开丈夫。代表性作品有《龙井渡》《朱买臣》《水心桥》等。

歌册《龙井渡》中的余氏嫁给了潮阳县穷秀才林绍,因忍受不了贫困的生活,主动逼林绍写下休书。后来,余氏见丈夫中解元,想要重回林家,林绍不肯,余氏羞愧并撞死。歌册《朱买臣》写绍兴会稽穷书生朱买臣的妻子崔氏因忍受不了贫穷,主动要求离婚。离婚后嫁给杀猪人阿旺。后崔氏得知朱买臣做官,便想重回朱家,被拒后羞愧投井而死。

歌册通过对嫌贫爱富、爱慕虚荣的女子进行嘲讽及谴责,是为了对潮汕女子的行为进行约束与规范。

三、结束语

在潮汕家庭发展过程中,女性在家庭教育中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歌册也自然而然地成了女性认识知识、进行道德规训及建立文化认同的载体。潮州歌册除了个别介绍风土人情或知识性的内容之外,大多都有很完整故事情节,塑造了很多栩栩如生的艺术形象,在这些形象中,女性形象尤其鲜明、生动。潮州歌册对潮汕女性日常生活进行书写,具有鲜明女子文化特质,成为潮汕“女子书”。

参考文献:

- [1] 陈泽泓. 潮汕文化概说[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1: 235.
- [2] 冯天瑜. 人文论丛[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9: 31.
- [3]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76-77.
- [4] 陈友义. 潮州歌册: 潮汕历史上独有的女子文化[J]. 岭南文史, 2013(2): 54-58.
- [5] 吴奎信. 潮州歌册[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7: 45.

作者简介: 陈丹丹(1982—), 女, 汉族, 湖北宜昌人, 广东开放大学文化传播与设计学院副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古代文学、非物质文化遗产。

(责任编辑: 杨超)